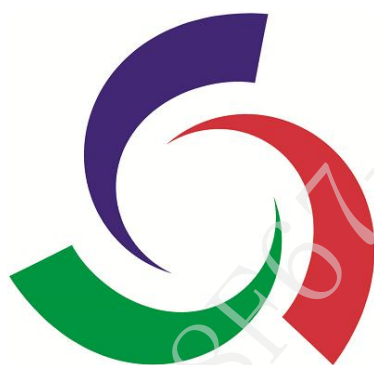


招标编号：威招审（sg202211028）号

环翠区五渚河美丽幸福示范河湖项目

施工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威海市环翠区水利事务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山东伟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2
第六章 图 纸	47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8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附录 1 评分办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资格预审申请通过单位请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前进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确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单位：威海市环翠区水利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威海市塔山东路 147 号 联系人：邢兆泉 电话：0631-533629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单位：山东伟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戚家钦村 118-6 号 联系人：曲亚萍 电话：0631-5290021 13376315863 电子邮件：sdwxzixun@163.com
1.1.4	项目名称	环翠区五渚河美丽幸福示范河湖项目施工
1.1.5	建设地点	威海市环翠区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投资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施工及保修（具体内容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3.2	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一）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申请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

		人及拟派项目经理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5、申请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二）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应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未担任其他在建、预中标排名第一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潜在投标人可根据具体情况自行查勘，费用及责任自理。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1.12.3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工程量清单、图纸和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信息交易平台发布的招标文件的修改、答疑、澄清。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和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且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3.2.4	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设立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 645 万元（均包含安全生产费）。投标单位的投标总价均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超过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报价，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或者电子保函（专用于本工程）（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 1. 如选择银行转账方式：需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标明工程名称，以个人、企业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帐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其投标应当被拒绝） 收款人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收款人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本工程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企业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招投标客户端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该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达指定帐户，逾期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无投标资格，开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保证金，不从基本户转入的保证金视为无投标资格，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资料的复印件，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 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现场需提交银行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 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投标保证金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基本账户证明文件；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注：基本账户证明文件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银行开户申请表 4. 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盖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3.7.3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单位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威海电子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要求制作的电子版投标文件（ZTB 格式）上传至服务器。逾期未上传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7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按疫情防控要求,不得到现场投标。投标人在本单位完成网上签到、网上解密、网上开标工作。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厅】 (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 5.2 条规定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以上单数,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评委 4 人。 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公布的媒介。
7.3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 履约担保的金额: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2.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4. 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6. 监督电话: 0631 - 5336290
11	电子招标投标	是,采用电子招标系统。具体要求详见本章附件五
(1) 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各投标单位严格执行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项目进场交易相关工作的公告”的相关规定 http://ggzyjy. Weihai. cn/xwzx/002001/20210805/6e72c586-5178-4fda-913e-dd01fe43d57b. html)。		

为做好疫情防控，进行网上开标，投标人不到现场。

(2) 请各投标人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配合完成开标环节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以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开标会议延迟。

(3) 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

(4) 若投标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系统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 2 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5) 基于工程资料归档的要求，各投标单位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三个工作日内，递交签字盖章版纸质投标文件两份。需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进行递交（收件人：曲亚萍，联系方式：0631-5290021，地址：威海市高区戚家钦村东街 118-6 号绿庭院内）。

(6) 纸质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分商务标与技术标两册，必须从系统中打印，采用胶装方式，装订应牢固、不宜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不得列入《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名单；《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3)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4) 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5) 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工程类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工程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1.11.1 工程分包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12 响应和偏离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类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

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工程量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只报取相应项目的综合单价。最终结算造价按本次投标报取的综合单价和实测工程量进行结算。

（1）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工程现状情况已经比较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场地等工程情况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工程量清单由招标人统一出具，各投标人在投标时不得增加或减少项目，也不得修改项目编码、项目名称、单位、数量，投标人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中有缺、漏项或对工程量清单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由招标人予以解释或更正。

（2）投标单位报取综合单价时，必须结合自身实力、市场情况进行报价，不允许采用不平衡报价的方式，不允许故意抬高可能会发生变更项目的综合单价。

（3）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本工程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4）变更部分的价格确定原则：若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或项目增减的，清单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清单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清单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中标单位根据《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和相关文件规定重新组价，重新组价部分下浮 5%，并经财政局、招标人、监理单位书面确认。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表。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否则修改将不予以认可。

3.2.3 投标单位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为综合各种优惠让利后的最终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进行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缴纳期限和“投标文件格式”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5 日内，向未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投标文件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项目经理、项目管理机构等须一致，不允许变更，否则否决其投标。

3.5.2 其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所要提交的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本章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7.5 投标文件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密封、盖骑缝印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 宣布开标;
- (2)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3) 代理机构随机分配一名投标人抽取系数;
-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 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 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6)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 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 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 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9)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10) 投标人排序,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开标过程中, 如遇特殊情况, 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 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5.3 开标异议

-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 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 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 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 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

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可直接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5%。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否决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数量少于 3 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 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威招审 SG_____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工程名称），位于（详细地址）。____年__月__日在____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__招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为__中标单位，中标价为____，工期为天（日历日），质量达到____。项目经理为____，项目管理机构关键岗位人员分别____。希望贵单位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与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日内，与_____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附件 1：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

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授权委托书、招标人信用承诺书、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派员出席开标会议，不强制规定。若派员出席开标会议的，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

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本次招标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若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等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将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的“综合评估法”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二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打分，按积分高低排定名次，择优确定三名中标候选人，若多家投标单位得分一致，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1.2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标报告，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3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否决其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投标人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2、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2.2 资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2.3 技术标评审

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2.3.1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缺少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该投标人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3.2 招标文件设定技术标合格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技术标得分低于合格标准的投标人。

2.4 商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商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审。

评标时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后，如果有效投标人数量超出10个，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得分，选择得分排名前10名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并赋分，前10名投标企业中有被否决投标的，依次递补直至10名。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本次招标设定投标总报价（含暂列金额、安全生产费用）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投标人须知），超出该限价的报价无效。

（1）评标基准价： $P=A*a+B*b$

式中 P-评标基准价

A-最高投标限价 a-限价权重（40%）

B-投标人报价平均值 b-平均值权重（ $b=1-a$ ）

B 值计算方式：

详见报价得分。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5.1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电子形式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5.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电子形式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2.5.4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电子形式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2.5.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2.6 评标结果

2.6.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2.6.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协议书

合同名称：_____

_____（以下称发包人）拟实施_____，接受了_____（以下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本协议书，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1. 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2. 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

- （1）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报价书；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条款；
- （7）图纸；
- （8）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 项目负责人：_____

4.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5. 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6. 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 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若需公证或鉴证时尚需办理公证或鉴证手续后生效）。

8. 本合同一式 4 份。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 包 人：

承 包 人：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合同文本通用条款全文引用《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年版）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各条款是补充和修改通用合同条款中条款号相同的条款或当需要时增加新的条款，两者应对照阅读，一旦出现矛盾或不一致，则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通用合同条款中未补充和修改的部分仍有效。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1 发包人：

1.1.1.2 承包人：

1.1.1.3 监理人：另行委托

1.1.2 日期：

1.1.2.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_____1年_____。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

- （1）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文件；
- （2）专用合同条款；
- （3）通用合同条款；
- （4）技术标准和要求；
- （5）图纸；
- （6）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1.3 联络

1.3.1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环翠区中小型水利工程项目管理中心。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用地

2.1.1 发包人不提供。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监理人在行使下列权力前，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

- (1) 批准工程的分包；
- (2) 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 (3) 向承包人作出合同范围与内容的变更指示；
- (4) 批准暂列金额的使用；
- (5) 影响工期、质量、合同价等其他重大决定；
- (6) 涉及全局进度的工程暂停指示；
- (7) 批准因责任事故停工后的复工；
- (8) 对承包方变更单价要求的答复。

尽管有以上规定，但当监理人认为出现了危及生命、工程或毗邻财产等安全的紧急事件时，在不免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责任的情况下，监理人可以指示承包人实施为消除或减少这种危险所必须进行的工作，即使没有发包人的人事批准，承包人也应立即遵照执行。监理人应按第 15 条的规定增加相应的费用，并通知承包人。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其他义务：（1）做到工完场清、文明施工、搞好施工场地的清洁卫生、材料堆放整齐。

（2）主要管理人员主动接受发包人考勤，登记农民工信息；**施工单位必须遵守环翠区水利系统保障农民工工资有关管理办法**，按月足额发放工资。

（3）承包人违反区水利局关于农民工工资及安全生产两个黑名单制度的，发包人将上报水利厅备案。

（4）施工单位不得租赁、购买、使用非道路移动机械大气污染物排放不合格的机械设备，需采取临时道路洒水、防尘网覆盖砂土料堆放和运输等防扬尘措施，防止造成大气污染。

4.2 分包

未经发包人批准不允许分包。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见下列第(1)项内容：

- (1) 本工程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 (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主要材料表(参考格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无					

发包人提供的主要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工程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无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无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上述手续。

8 开工和竣工(完工)

8.1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8.1.1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50mm 的雨日超过 1 天；
- (2) 风速大于 17.2m/s 的八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大于 3 天；
- (4) 日气温低于 -5℃ 的严寒大于 3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日发包方应补偿损失给承包方；
- (6) 其它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8.2 承包人工期延误

(1)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参考格式)。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完工日期	违约金(元/天)

--	--	--	--

由于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每天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结算金额的 3‰作为逾期完工违约金。延误工期超过 30 日的，发包人解除合同，也可将合同中的一部分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并不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责任和应履行的义务。若承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计划工期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开工，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承担签约合同价的 3‰违约金及相应损失。

8.3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发包人不单独对提前完工进行单独奖励。

9 暂停施工

9.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无。

9.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无。

10 工程质量

10.1 工程质量要求

10.2 质量事故处理

10.2.1 工程竣工验收时，发包人负责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1 试验和检验

11.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1.1.1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检查产品是否有出厂合格证、设备安装说明书及有关技术文件，对在运输和存放过程中发生的变形、受潮、损坏等问题应作好记录，并进行妥善处理。

11.1.2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在合同实施期间由发包人会同监理人确定。

12 变更

12.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12.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2.2.1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由发包人在合同实施期间视具体情况确定。

12.3 暂估价

12.3.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由承包人负责管理，承包人向发包人负责。

13 价格调整

13.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_____

14 计量与支付

14.1 预付款

14.1.1 预付款： 30%

14.2 工程进度付款

14.2.1 付款周期

签订合同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70%，经审计定案后付至定案值 97%，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1 年内无质量问题付至定案值 100%。

承包人要自觉遵守关于农民工工资、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规定，若有违反，将按规定处理。

14.3 质量保证金

工程竣工后，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为定案值的 3%。

14.4 竣工(完工)结算

14.4.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叁 份。

(2) 工程量以实际施工的工程量签证为最终工程量。

最终结算造价按《山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办法》（鲁水建字（2015）3 号），《山东省水利水电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5 版），《山东省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5 版），缺项部分借用《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及相关定额。

(3) 费用编制依据：《山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办法》（鲁水建字（2015）3 号；《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发布山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鲁水建字《2016》5 号），材料价格按现行市场价。

14.5 最终结清

14.5.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肆 份。

14.6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财务结算报告。

15 保险

15.1 工程保险

工程保险的投保内容、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由承包人自行决定，其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5.2 第三者责任险

15.2.1 本款中的保险费率、保险金额由承包人自行决定，其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5.3 其它保险

其他保险的投保内容、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由承包人自行决定，其费用由承包人

自行承担。

16 争议的解决

16.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依法向环翠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 其他补充条款

17.1 项目经理不得兼任其他在建施工项目，且发生变更后 6 个月内，不得参加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工作，一经发现，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10%签约合同价的违约金及其相应法律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为保证_____（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确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土建工程为____年，屋面防水工程为____年；
2. 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____年；
3. 供热及供冷为____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4. 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____年；
5. 其他约定：本工程保修期为2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2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5. 保修期满后，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内，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2天内派人维修并承担所有维修费用；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及费用。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_____。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无。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_____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签署。

发 包 人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代 表 人 (签字):

代 表 人 (签字):

__年__月__日

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报价时，需将清单样表或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中“补充附件”一项中。

清单编制说明

一、报价人须知：

1. 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2. 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3. 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内。

4. 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二、工程名称：环翠区五渚河美丽幸福示范河湖项目

三、工程概况：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五渚河河道生态绿化提升、河道生态清淤、驳岸维修加固、拦水坝维修加固、漫水桥及沿河路面维修加固、防护栏杆维修更换、公示牌及警示牌更新、广告宣传等。

四、工程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具体项目以本清单为准。

五、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六、编制依据：

1. 《水利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1-2007)；
2. 省和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管理办法及有关计价要求；
3. 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
4.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设计图集、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七、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八、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工程范围内的所有地上地下管线、构筑物、道路、存贮空间、装运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已较为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现场工程的实际情况（包括因保证居民正常通行、场地狭窄、现场维护以及所有有关本工程现场以及其他专业交叉作业等因素所增加的费用）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现场条件、招标文件要求，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本清单说明及子目规定的计算规则，结合施工方案、技术规范、技术装备、

技术能力、施工管理经验及市场行情等规定综合分析及测算，在保证成本且有适当利润的前提下填报。

十、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工期要求与承包方式，并将与此有关的可能产生的费用考虑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

十一、本工程采用**全费用单价**的方式。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全费用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材料价差、未计价材料费、税金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十二、投标单位应详细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全费用单价及合价，如某一项没有填写视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清单的全费用单价及总价内，结算时全费用单价均不做调整。

十三、投标单位按照本清单填报全费用单价报价表，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视为废标。如中标人编制的部分工程量清单单价畸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或者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合理价格。

十四、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需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投标报价时税金均按不含税造价的 9%计取，中标后需按此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出现因中标单位纳税资格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与投标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最终结算时税率按照中标单位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取。

十五、投标人必须完成所有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文件要求完成的检测和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须予以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六、工程施工中，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单位自行采取的施工工艺措施项目，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综合到相应的清单子目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七、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费用：

1、图纸与清单不符的以清单为准，清单未注明的以图纸为准。

2、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人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全费用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结算时对清单特征描述中未施工的部分予以相应的扣除。

3、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发包人有提出更换及自行采购的权力，因发包人提出材料

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的，发包人给予找补差价，但差价不再参与取费，只计取税金。发包人提供的材料价格施工方报价中要考虑材料的检验检测费、保管费、材料损耗的费用等，结算时不再调整。

4、所有投标报价材料均应包括其采购保管费用，运输费、施工现场内外搬运费、二次倒运费、检验试验费等所有费用，并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材料的损耗率，在结算中不再考虑损耗及运距等因素而调整全费用单价。

5、施工现场临时场地、临时水、电费用及施工过程中水、电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所需费用全部包含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6、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扬尘、噪音、车辆进出、脚手架搭设等因素，不得对周围居民的安全、财产及正常生活等造成影响，需采取的措施及费用均需考虑在投标报价当中；若因此引起纠纷及损失，均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

7、在清单报价中，投标单位还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机械的多次进出场和机械停滞的费用及风险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8、所有砼项及砂浆项的报价应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和政府的相关规定考虑施工方式，实际施工中无论是否采用商砼、是否泵送，结算时均不调整；混凝土项目的报价中应包含各种添加剂的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9、施工单位为本工程提供的各类机械设备费用，包括运输、拆卸、拼装、交通标示牌、警示牌等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中，结算时不单独列项。

10、对于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现场围护、安全通道、由于人工搬运等原因而产生的人工降效、以及由于场地狭小发生的二次搬运等费用，投标方在投标报价时应结合本工程的地理位置及本工程的施工特点综合考虑，综合到相应的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再增加与此项相关的其他费用。

11、本工程的施工工艺，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无论是河道内施工，还是陆地施工，均应包含到相应的分部分项工程全费用单价中，结算时不再对施工方式的调整进行调价。

表 1 计日工人工单价表（格式）

编号	工种名称	单价（元/工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表 2 计日工材料单价表（格式）

编号	材料名称及规格	单位	单价（元）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表 3

计日工施工机械使用费单价表（格式）

编号	施工机械名称及型号规格	单价（元/工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表 4

投标报价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	报价金额（元）
合计	投标总报价	（填入投标报价书）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3.4 单价分析表

投标人应按下列表格格式编制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的单价分析表，至少提供三种主要单价的分析表。

单价分析表（格式）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单 价：

编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 注
1	直接费					
1.1	基本直接费					
1.1.1	人工费					
1.1.2	材料费					
(1)						
(2)						
:						
1.1.3	机械使用费					
(1)						
(2)						
:						
1.2	其它直接费					
2	间接费					
3	企业利润					
4	价差					
5	税金					
6	合计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3.5 工程单价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使用费	其它直接费	间接费	利润	价差	税金	合计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

第六章 图 纸

见附件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现场施工条件：具备现场施工作业条件。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二、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附录

序号	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2	技术负责人		
3	工期	天数：_____日历天	
4	质量标准		
5	缺陷责任期		
.....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承诺在合同实施期间不拖欠第三方合同款（指为实施本合同工程而由我方支付的材料价款和农民工工资，以下简称材料供应商和农民工为第三方）。

在本承诺书有效期内，如我方发生了违背此承诺书的行为，你方可在收到第三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赔偿要求和证据且经你方调查属实后，你方可从支付给我方的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相应款项支付给第三方，我方同时承担因此给你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本承诺书有效期自我方与你方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到你方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此表可删除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投标文件中需附近期社保证明或截图（包括授权委托代理人、项目管理机构等人员社保证明或截图）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主要人员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项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

年 月 日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290A92C-E9B0-4666-8F67-D0ACCA3EDEA2

施 工 组 织 设 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工程的施工组织、施工方法、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它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施工组织设计还应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生产、防汛度汛、文明 施工、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管理方案。

2、图表及格式要求：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投入的实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进度计划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 拟投入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 拟投入本工程的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

计划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件五：

施 工 总 平 面 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及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件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m ² ）	位置	需用时间

附录1

代建招标评标定标评分办法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代建招标评标定标评分办法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1.2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 1.如选择银行转账方式：需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标明工程名称，以个人、企业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帐户、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其投标应当被拒绝） 收款人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收款人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CA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本工程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企业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招投标客户端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该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达指定帐户，逾期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无投标资格，开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保证金，不从基本户转入的保证金视为无投标资格，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资料的复印件，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开标现场需提交银行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投标文件中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企业基本账户证明文件；3) 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注：基本账户证明文件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银行开户申请表 4.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1.3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 1.申请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授权委托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查询信息记录。查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2.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文件附查询截图查询网址：（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无须附截图，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公司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查询。
1.4	农民工工资承诺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承诺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名制管理、工资专用账户、分包企业委托施工总承包企业通过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等制度（400万以上项目承诺将本项目纳入山东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管理），按月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落实欠薪清偿责任。

代建招标评标定标评分办法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1.5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
1.6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2	技术性 [40.00] （汇总规则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4位，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数量大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9.00	(9.0分) 对主体工程理解深刻，重点难点突出，施工方案合理、完善，有针对性的得5-9分；基本合理、完善的得1-4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
2.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9.00	(9.0分) 1. 质量管理岗位职责明确得3分；2. 工程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科学合理，过程控制方法可行得3分；3. 测量、检验设备齐全，方法可行，计划合理，有具体的标准和检测方法的（施工规范有具体要求的符合规范要求，施工规范无具体要求的提出的企业标准较先进的）得4分。上述缺项的不得分，不完善、不明确等酌情扣分。
2.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6.00	(6.0分) 1. 安全管理机构健全，各岗位职责明确得3分；2. 保证体系与措施、预案合理、得当得3分。上述缺项的不得分，不完善、不明确等酌情扣分。
2.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6.00	(6.0分) 1. 环境保护机构健全、措施合理得2-3分；基本健全、合理的得1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 2. 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合理得2-3分；基本健全、合理的得1分；不完善、不合理的得0分。
2.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5.00	(5.0分) 总工期满足要求，各分项工程工期合理、施工均衡的得5分，次之酌情扣分。
2.6	资源配备计划	5.00	(5.0分) 施工设备选型和配套合理、保证性高、满足工程检验需要得5分，次之酌情扣分。
3	资信标 [10.00]		
3.1	项目管理人员	10.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包括施工员1人、质检（量）员1人、安全员1人、材料员1人、资料员1人] 配备齐全。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配备符合以上要求的，得10分。上述人员配备应与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人员一致，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备注：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相关证件及项目管理机构全部人员近一个月（2022年5月或6月）社会保险证明。
3.2	补充材料	0.00	
4	商务 [50.00]		
4.1	报价得分	50.00	评标基准价： $P = A \times a + B \times b$ A：为最高投标限价 a:限价权重为0.4 b:平均值权重(1-a) 计算方式：1、如果有效投标人数量超出10个:计算有效投标文件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leq 10$ 时，B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10$ 时，B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以此平均值为标准超出此标准的-10%(不含)及 +10%(不含)的投标人报价剔除后，剩余的有效投标人报价进行二次算术平均，取平均值为B值 如果有效投标人数量不超10个取所有有效投标人报价的平均值为B值 各有效标书报价等于评标基准值的得满分；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1%扣0.5分（不足1%时按照内插法计算）；每高于评标基准值1%扣1分（不足1%时按照内插法计算），该项最低得分10分
4.2	补充材料	0.00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 个。